陳書/卷2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十 ◄

陳書
卷二十一 列傳第十五

謝哲　蕭乾　謝嘏　張種　王固　孔奐　蕭允

► 卷二十二

謝哲　蕭乾　謝嘏　張種　王固　孔奐　蕭允

謝哲

謝哲字穎豫，陳郡陽夏人也。祖朏，梁司徒。父諫，梁右光祿大夫。

哲美風儀，舉止醞藉，而襟情豁然，為士君子所重。起家梁祕書郎，累遷廣陵太守。侯景之亂，以母老因寓居廣陵，高祖自京口渡江應接郭元建，哲乃委質，深被敬重。高祖為〔南〕徐州刺史，[1]表哲為長史。荊州陷，高祖使哲奉表於晉安王勸進。敬帝承制徵為給事黃門侍郎，領步兵校尉。貞陽侯僭位，以哲為通直散騎常侍，侍東宮。敬帝即位，遷長兼侍中。高祖受命，遷都官尚書、豫州大中正、吏部尚書。出為明威將軍、晉陵太守，入為中書令。世祖嗣位，為太子詹事。出為明威將軍、衡陽內史，秩中二千石。遷長沙太守，將軍、加秩如故。還除散騎常侍、中書令。廢帝即位，以本官領前將軍。高宗為錄尚書，引為侍中、仁威將軍、司徒左長史。未拜，光大元年卒，時年五十九。贈侍中、中書監，謚康子。

蕭乾

蕭乾字思惕，蘭陵人也。祖嶷，齊丞相豫章文獻王。父子範，梁祕書監。

乾容止雅正，性恬簡，善隸書，得叔父子雲之法。年九歲，召補國子周易生，梁司空袁昂時為祭酒，深敬重之。十五，舉明經。釋褐東中郎湘東王法曹參軍，遷太子舍人。建安侯蕭正立出鎮南豫州，又板錄事參軍。累遷中軍宣城王中錄事諮議參軍。侯景平，高祖鎮南徐州，引乾為貞威將軍、司空從事中郎。遷中書侍郎、太子家令。

永定元年，除給事黃門侍郎。是時熊曇朗在豫章，周迪在臨川，留異在東陽，陳寶應在建、晉，共相連結，閩中豪帥，往往立砦以自保，高祖甚患之，乃令乾往使，諭以逆順，并觀虛實。將發，高祖謂乾曰：「建、晉恃嶮，好為姦宄，方今天下初定，難便出兵。昔陸賈南征，趙他歸順，[2]隨何奉使，黥布來臣，追想清風，髣彿在目。況卿坐鎮雅俗，才高昔賢，宜勉建功名，不煩更勞師旅。」乾既至，曉以逆順，所在渠帥並率部眾開壁款附。其年，就除貞威將軍、建安太守。

天嘉二年，留異反，陳寶應將兵助之，又資周迪兵糧，出寇臨川，因逼建安。乾單使臨郡，素無士卒，力不能守，乃棄郡以避寶應。時閩中守宰，並為寶應迫脅，受其署置，乾獨不為屈，徙居郊野，屏絕人事。及寶應平，乃出詣都督章昭達，昭達以狀表聞，世祖甚嘉之，超授五兵尚書。光大元年卒，謚曰靜子。

謝嘏

謝嘏字含茂，陳郡陽夏人也。祖　，齊金紫光祿大夫。父舉，梁中衛將軍、開府儀同三司。

嘏風神清雅，頗善屬文。起家梁祕書郎，稍遷太子中庶子，掌東宮管記，出為建安太守。侯景之亂，嘏之廣州依蕭勃，承聖中，元帝徵為五兵尚書，辭以道阻，轉授智武將軍。蕭勃以為鎮南長史、南海太守。勃敗，還至臨川，為周迪所留。久之，又度嶺之晉安依陳寶應，世祖前後頻召之，嘏崎嶇寇虜，不能自拔。及寶應平，嘏方詣闕，為御史中丞江德藻所舉劾，世祖不加罪責，以為給事黃門侍郎。尋轉侍中，天康元年，以公事免，尋復本職。光大元年，為信威將軍、中衛始興王長史。遷中書令、豫州大中正、都官尚書，領羽林監，中正如故。太建元年卒，贈侍中、中書令，謚曰光子。有文集行於世。

二子儼、（伸）〔伷〕。[3]儼官至散騎常侍、侍中、御史中丞、太常卿，出監東揚州。禎明二年卒於會稽，贈中護軍。

張種

張種字士苗，吳郡人也。祖辯，宋司空右長史、廣州刺史。父略，梁太子中庶子、臨海太守。

種少恬靜，居處雅正，不妄交遊，傍無造請，時人為之語曰：「宋稱敷、演，梁則卷、充。清虛學尚，種有其風。」仕梁王府法曹，遷外兵參軍，以父憂去職。服闋，為中軍宣城王府主簿。種時年四十餘，家貧，求為始豐令，入除中衛西昌侯府西曹掾。時武陵王為益州刺史，重選府僚，以種為征西東曹掾，種辭以母老，抗表陳請，為有司所奏，坐黜免。

侯景之亂，種奉其母東奔，久之得達鄉里。俄而母卒，種時年五十，而毀瘠過甚，又迫以凶荒，未獲時葬，服制雖畢，而居處飲食，恆若在喪。及景平，司徒王僧辯以狀（奉）〔奏〕聞，[4]起為貞威將軍、治中從事史，并為具葬禮，葬訖，種方即吉。僧辯又以種年老，傍無胤嗣，賜之以妾，及居處之具。

貞陽侯僭位，除廷尉卿、太子中庶子。敬帝即位，為散騎常侍，遷御史中丞，領前軍將軍。高祖受禪，為太府卿。天嘉元年，除左民尚書。二年，權監吳郡，尋徵復本職。遷侍中，領步兵校尉，以公事免，白衣兼太常卿，俄而即真。廢帝即位，加領右軍將軍，未拜，改領弘善宮衛尉，又領揚、東揚二州大中正。高宗即位，重為都官尚書，領左驍騎將軍，遷中書令，驍騎、中正並如故。以疾授金紫光祿大夫。

種沈深虛靜，而識量宏博，時人皆以為宰相之器。僕射徐陵嘗抗表讓位於種曰：「臣種器懷沈密，文史優裕，東南貴秀，朝庭親賢，克壯其猷，宜居左執。」其為時所推重如此。太建五年卒，時年七十，贈特進，諡曰元子。

種仁恕寡欲，雖歷居顯位，而家產屢空，終日晏然，不以為病。太建初，女為始興王妃，以居處僻陋，特賜宅一區，又累賜無錫、嘉興縣侯秩。[5]嘗於無錫見有重囚在獄，天寒，呼出曝日，遂失之，世祖大笑，而不深責。有集十四卷。

種弟稜，亦清靜有識度，官至司徒左長史，太建十一年卒，時年七十，贈光祿大夫。

種族子稚才，齊護軍（孫）沖之〔孫〕。[6]少孤介特立，仕為尚書金部郎中。遷右丞，建康令、太舟卿、[7]揚州別駕從事史，兼散騎常侍。使于周，還為司農、廷尉卿。所歷並以清白稱。

王固

王固字子堅，左光祿大夫通之弟也。少清正，頗涉文史，以梁武帝甥封莫口亭侯。舉秀才。起家梁祕書郎，遷太子洗馬，掌東宮管記，丁所生母憂去職。服闋，除丹陽尹丞。侯景之亂，奔于荊州，梁元帝承制以為相國戶曹屬，掌管記。尋聘于西魏，魏人以其梁氏外戚，待之甚厚。承聖元年，遷太子中庶子，尋為貞威將軍、安南長史、尋陽太守。荊州陷，固之鄱陽，隨兄質度東嶺，居信安縣。紹泰元年，徵為侍中，不就。永定中，移居吳郡。世祖以固清靜，且欲申以婚姻。天嘉二年，至都，拜國子祭酒。三年，遷中書令。四年，又為散騎常侍、國子祭酒。其年，以固女為皇太子妃，禮遇甚重。

廢帝即位，授侍中、金紫光祿大夫。時高宗輔政，固以廢帝外戚，妳媼恆往來禁中，頗宣密旨，事洩，比將伏誅，[8]高宗以固本無兵權，且居處清潔，止免所居官，禁錮。

太建二年，隨例為招遠將軍、宣惠豫章王諮議參軍。遷太中大夫、太常卿、南徐州大中正。七年，卒官，時年六十三。贈金紫光祿大夫。喪事所須，隨由資給。至德二年改葬，謚曰恭子。

固清虛寡欲，居喪以孝聞。又崇信佛法，及丁所生母憂，遂終身蔬食，夜則坐禪，晝誦佛經，兼習成實論義，而於玄言非所長。嘗聘于西魏，因宴饗之際，請停殺一羊，羊於固前跪拜。又宴於昆明池，魏人以南人嗜魚，大設罟網，固以佛法呪之，遂一鱗不獲。

子寬，官至司徒左長史、侍中。

孔奐

孔奐字休文，會稽山陰人也。曾祖琇之，齊左民尚書、吳興太守。祖　，太子舍人、

尚書三公郎。父稚孫，梁寧遠枝江公主簿、無錫令。

奐數歲而孤，為叔父虔孫所養。好學，善屬文，經史百家，莫不通涉。沛國劉顯時稱學府，每共奐討論，深相歎服，乃執奐手曰：「昔伯喈墳素悉與仲宣，吾當希彼蔡君，足下無愧王氏。」所保書籍，尋以相付。

州舉秀才，射策高第。起家揚州主簿、宣惠湘東王行參軍，並不就。又除鎮西湘東王外兵參軍，入為尚書倉部郎中，遷儀曹侍郎。時左民郎沈炯為飛書所謗，將陷重辟，事連臺閣，人懷憂懼，奐廷議理之，竟得明白。丹陽尹何敬容以奐剛正，請補功曹史。出為南昌侯相，值侯景亂，不之官。

京城陷，朝士並被拘縶，或薦奐於賊帥侯子鑒，子鑒命脫桎梏，厚遇之，令掌書記。時景軍士悉恣其凶威，子鑒景之腹心，委任又重，朝士見者，莫不卑俯屈折，奐獨敖然自若，無所下。或諫奐曰：「
當今亂世，人思苟免，獯羯無知，豈可抗之以義？」奐曰：「吾性命有在，雖未能死，豈可取媚凶醜，以求全乎？」時賊徒剝掠子女，拘逼士庶，奐每保持之，得全濟者甚眾。

尋遭母憂，哀毀過禮。時天下喪亂，皆不能終三年之喪，唯奐及吳國張種，在寇亂中守持法度，並以孝聞。

及景平，司徒王僧辯先下辟書，引奐為左西曹掾，又除丹陽尹丞。梁元帝於荊州即位，徵奐及沈炯並令西上，僧辯累表請留之。帝手敕報僧辯曰：「孔、沈二士，今且借公。」其為朝廷所重如此。仍除太尉從事中郎。僧辯為揚州刺史，又補揚州治中從事史。時侯景新平，每事草創，憲章故事，無復存者，奐博物彊識，甄明故實，問無不知，儀注體式，牋表書翰，皆出於奐。

高祖作相，除司徒右長史，遷給事黃門侍郎。齊遣東方老、蕭軌等來寇，軍至後湖，都邑搔擾，又四方壅隔，糧運不繼，三軍取給，唯在京師，乃除奐為貞威將軍、建康令。時累歲兵荒，戶口流散，勍敵忽至，徵求無所，高祖剋日決戰，乃令奐多營麥飯，以荷葉裹之，一宿之閒，得數萬裹，軍人旦食訖，棄其餘，因而決戰，遂大破賊。

高祖受禪，遷太子中庶子。永定二年，除晉陵太守。晉陵自宋、齊以來，舊為大郡，雖經寇擾，猶為全實，前後二千石多行侵暴，奐清白自守，妻子並不之官，唯以單船臨

郡，所得秩俸，隨即分贍孤寡，郡中大悅，號曰「神君」。曲阿富人殷綺，見奐居處素儉，乃餉衣一襲，氈被一具。奐曰：「太守身居美祿，何為不能辦此，但民有未周，不容獨享溫飽耳。勞卿厚意，幸勿為煩。」

初，世祖在吳中，聞奐善政，及踐祚，徵為御史中丞，領揚州大中正。奐性剛直，善持理，多所糾劾，朝廷甚敬憚之。深達治體，每所敷奏，上未嘗不稱善，百司滯事，皆付奐決之。遷散騎常侍，領步兵校尉，中書舍人，掌詔誥，揚、東揚二州大中正。天嘉四年，重除御史中丞，尋為五兵尚書，常侍、中正如故。時世祖不豫，臺閣眾事，並令僕射到仲舉共奐決之。及世祖疾篤，奐與高宗及仲舉并吏部尚書袁樞、中書舍人劉師知等入侍醫藥。世祖嘗謂奐等曰：「今三方鼎峙，生民未乂，四海事重，宜須長君。朕欲近則晉成，遠隆殷法，卿等須遵此意。」奐乃流涕歔欷而對曰：「陛下御膳違和，痊復非久，皇太子春秋鼎盛，聖德日躋，安成王介弟之尊，足為周旦，阿衡宰輔，若有廢立之心，臣等愚誠，不敢聞詔。」世祖曰：「古之遺直，復見於卿。」天康元年，乃用奐為太子詹事，二州中正如故。

世祖崩，廢帝即位，除散騎常侍、國子祭酒。光大二年，出為信武將軍、南中郎康樂侯長史、尋陽太守，行江州事。高宗即位，進號仁威將軍、雲麾始興王長史，餘並如故。奐在職清儉，多所規正，高宗嘉之，賜米五百斛，并累降敕書殷勤勞問。太建三年，徵為度支尚書，領右軍將軍。五年，改領太子中庶子，與左僕射徐陵參掌尚書五條事。六年，遷吏部尚書。七年，加散騎常侍。八年，改加侍中。時有事北討，剋復淮、泗，徐、豫酋長，降附相繼，封賞選敘，紛紜重疊，奐應接引進，門無停賓。加以鑒識人物，詳練百氏，凡所甄拔，衣冠縉紳，莫不悅伏。

性耿介，絕請託，雖儲副之尊，公侯之重，溺情相及，終不為屈。始興王叔陵之在湘州，累諷有司，固求台鉉。奐曰：「羈章之職，本以德舉，未必皇枝。」因抗言於高宗。高宗曰：「始興那忽望公，且朕兒為公，須在鄱陽王後。」奐曰：「臣之所見，亦如聖旨。」後主時在東宮，欲以江總為太子詹事，令管記陸瑜言之於奐。奐謂瑜曰：「江有潘、陸之華，而無園、綺之實，輔弼儲宮，竊有所難。」瑜具以白後主，後主深以為恨，乃自言於高宗。高宗將許之，奐乃奏曰：「江總文華之人，今皇太子文華不少，豈藉於總！如臣愚見，願選敦重之才，以居輔導。」帝曰：「即如卿言，誰當居此？」奐曰：「都官尚書王廓，世有懿德，識性敦敏，可以居之。」後主時亦在側，乃曰：「廓王泰之子，不可居太子詹事。」奐又奏曰：「宋朝范廚即范泰之子，亦為太子詹事，前代不疑。」後主固爭之，帝卒以總為詹事，由是忤旨。其梗正如此。

初，後主欲官其私寵，以屬奐，奐不從。及右僕射陸繕遷職，高宗欲用奐，已草詔訖，為後主所抑，遂不行。九年，遷侍中、中書令、領左驍騎將軍、揚東揚豐三州大中正。十一年，轉太常卿，侍中、中正並如故。十四年，遷散騎常侍、金紫光祿大夫，領前軍將軍，未拜，改領弘範宮衛尉。至德元年卒，時年七十。贈散騎常侍，本官如故。有集十五卷，彈文四卷。

子紹薪、紹忠。紹忠字孝揚，亦有才學，官至太子洗馬、儀同鄱陽王東曹掾。

蕭允

蕭允字（升）〔叔〕佐，[9]蘭陵人也。曾祖思話，宋征西將軍、開府儀同三司、尚書右僕射，[10]封陽穆公。[11]祖惠蒨，散騎常侍、太府卿、左民尚書。父介。梁侍中、都官尚書。

允少知名，風神凝遠，通達有識鑒，容止醞藉，動合規矩。起家邵陵王法曹參軍，轉湘東王主簿，遷太子洗馬。侯景攻陷臺城，百僚奔散，允獨整衣冠坐于宮坊，景軍人敬而弗之逼也。尋出居京口。時寇賊縱橫，百姓波駭，衣冠士族，四出奔散，允獨不行。人問其故，允答曰：「夫性命之道，自有常分，豈可逃而獲免乎？但患難之生，皆生於利，苟不求利，禍從何生？方今百姓爭欲奮臂而論大功，一言而取卿相，亦何事於一書生哉？莊周所謂畏影避跡，吾弗為也。」乃閉門靜處，并日而食，卒免於患。

侯景平後，高祖鎮南徐州，以書召之，允又辭疾。永定中，侯安都為南徐州刺史，躬造其廬，以申長幼之敬。天嘉三年，徵為太子庶子。[12]三年，除稜威將軍、丹陽尹丞。五年，兼侍中，聘于周，還拜中書侍郎、大匠卿。

高宗即位，遷黃門侍郎。五年，出為安前晉安王長史。六年，晉安王為南豫州，允復為王長史。時王尚少，未親民務，故委允行府州事。入為光祿卿。允性敦重，未嘗以榮利干懷。及晉安出鎮湘州，又苦攜允，允少與蔡景歷善，景歷子徵脩父黨之敬，聞允將行，乃詣允曰：「公年德並高，國之元老，從容坐鎮，旦夕自為列曹，何為方復辛苦在外！」允答曰：「已許晉安，豈可忘信。」其恬於榮勢如此。

至德三年，除中衛豫章王長史，累遷通直散騎常侍、光勝將軍、司徒左長史、安德

宮少府。鎮衛鄱陽王出鎮會稽，允又為長史，帶會稽郡丞。行經延陵季子廟，設蘋藻之薦，託為異代之交，為詩以敘意，辭理清典。後主嘗問蔡徵曰：「卿世與蕭允相知，此公志操何如？」徵曰：「其清虛玄遠，殆不可測，至於文章，可得而言。」因誦允詩以對，後主嗟賞久之。其年拜光祿大夫。

及隋師濟江，允遷于關右。是時朝士至長安者，例並授官，唯允與尚書僕射謝伷辭以老疾，隋文帝義之，並厚賜錢帛。尋以疾卒於長安，時年八十四。

弟引

弟引。引字（升）〔叔〕休。[13]方正有器局，望之儼然，雖造次之間，必由法度。性聰敏，博學，善屬文。釋褐著作佐郎，轉西昌侯儀同府主簿。侯景之亂，梁元帝為荊州刺史，朝士多往歸之。引曰：「諸王力爭，禍患方始，今日逃難，未是擇君之秋。吾家再世為始興郡，遺愛在民，正可南行以存家門耳。」於是與弟彤及宗親等百餘人奔嶺表。時始興人歐陽頠為衡州刺史，引往依焉。頠後遷為廣州，病死，子紇領其眾。引每疑紇有異，因事規正，由是情禮漸疏。及紇舉兵反，時京都士人岑之敬、公孫挺等並皆惶駭，唯引恬然，謂之敬等曰：「管幼安、袁曜卿亦但安坐耳。君子正身以明道，直己以行義，亦復何憂懼乎？」及章昭達平番禺，引始北還。高宗召引問嶺表事，引具陳始末，帝甚悅，即日拜金部侍郎。

引善隸書，為當時所重。高宗嘗披奏事，指引署名曰：「此字筆勢翩翩，似鳥之欲飛。」引謝曰：「此乃陛下假其羽毛耳。」又謂引曰：「我每有所忿，見卿輒意解，何也？」引曰：「此自陛下不遷怒，臣何預此恩。」太建七年，加戎昭將軍。九年，除中衛始興王諮議參軍，兼金部侍郎。

引性抗直，不事權貴，左右近臣，無所造請，高宗每欲遷用，輒為用事者所裁。及呂梁覆師，戎儲空匱，乃轉引為庫部侍郎，掌知營造弓弩槊箭等事。引在職一年，而器械充牣。頻加中書侍郎、貞威將軍、黃門郎。十二年，吏部侍郎缺，所司屢舉王寬、謝燮等，帝並不用，乃中詔用引。

時廣州刺史馬靖甚得嶺表人心，而兵甲精練，每年深入俚洞，又數有戰功，朝野頗生異議。高宗以引悉嶺外物情，且遣引觀靖，審其舉措，諷令送質。引奉密旨南行，外託收督賧物。既至番禺，靖即悟旨，盡遣兒弟下都為質。還至灊水，而高宗崩，後主即

位，轉引為中庶子，以疾去官。明年，京師多盜，乃復起為貞威將軍、建康令。

時殿內（朋）〔隊〕主吳璡，[14]及宦官李善度、蔡脫兒等多所請屬，引一皆不許。引族子密時為黃門郎，諫引曰：「李、蔡之勢，在位皆畏憚之，亦宜小為身計。」引曰：「吾之立身，自有本末，亦安能為李、蔡改行。就令不平，不過解職耳。」吳璡竟作飛書，李、蔡證之，坐免官，卒於家，時年五十八。子德言，最知名。

引宗族子弟，多以行義知名。弟彤，以恬靜好學，官至太子中庶子、南康王長史。密字士機，幼而聰敏，博學有文詞。祖琛，梁特進。父遊，少府卿。密太建八年，兼散騎常侍，聘于齊。歷位黃門侍郎、太子中庶子、散騎常侍。

【史論】

史臣曰：謝、王、張、蕭，咸以清淨為風，文雅流譽，雖更多難，終克成名。奐謇諤在公，英飆振俗，詳其行事，抑古之遺愛矣[15]。固之蔬菲禪悅，[16]斯乃出俗者焉，猶且致絓於黜免，有懼於傾覆。是知上官、博陸之權勢，閻、鄧、梁、竇之震動，吁可畏哉！

校勘記

↑ 高祖為〔南〕徐州刺史　張森楷校勘記云：「案高祖紀，應作『南徐州刺史』。」今據補。

↑ 昔陸賈南征趙他歸順　「趙他」各本作「趙佗」。今按佗他二字同音通用，趙佗之「佗」，論衡率性篇、譴告篇並作「他」。

↑ 二子儼（伸）〔侁〕據南史改。按後主紀至德三年，以左民尚書謝侁為吏部尚書，「侁」亦訛「伸」，已據南監本改正。此則南監本亦訛，故據南史改。

↑ 司徒王僧辯以狀（奉）〔奏〕聞　據元龜四一三、七五四改。按南史作「以狀奏」，無「聞」字。

↑ 又累賜無錫嘉興縣侯秩　御覽六四二引及元龜二〇九、三〇三皆無「侯」字，南史亦

無「侯」字，「侯」字疑衍。

↑ 齊護軍（孫）沖之〔孫〕按張沖南齊書有傳，稚才為其孫。「孫」字應在「之」字下，各本並誤，今移正。

↑ 太舟卿　南監本、汲本、殿本作「太府卿」，疑後人妄改。參閱卷十六〈蔡景歷傳〉校記五。

↑ 比將伏誅　南史作「比黨皆誅」。

↑ 蕭允字（升）〔叔〕佐　據北監本、汲本、殿本及《南史》改。

↑ 尚書右僕射　按宋書蕭思話傳云「徵為尚書左僕射，固辭不受拜」，是思話未嘗為尚書右僕射也。

↑ 封陽穆公　按宋書蕭思話傳，思話襲爵封陽縣侯，卒謚穆。「公」當作「侯」。

↑ 天嘉三年徵為太子庶子　按下又云「三年，除稜威將軍丹陽尹丞」，兩「三年」字必有一訛。

↑ 引字（升）〔叔〕休　據北監本、汲本、殿本及《南史》改。

↑ 時殿內（朋）〔隊〕主吳璡　據北監本、汲本、殿本及南史改。

↑ 抑古之遺愛矣　張森楷校勘記云「遺愛」當作「遺直」。今按張說是。孔奐傳世祖云「古之遺直，復見於卿」，故史臣引之也。

↑ 固之蔬菲禪悅　「禪悅」各本作「蟬蛻」。按禪悅乃佛家語。傳稱其崇信佛法，及丁所生母憂，遂終身蔬食，夜則坐禪，晝誦佛經。則作「禪悅」是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